

新聞稿

日期	103.04.01	單位	行政院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	編號	
標題	行政院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公布蛋品稽查結果-第 2 報				

為保障國人飲食安全，並強化食品安全管理，行政院「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於 103 年 2-3 月啟動蛋品稽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縣市政府衛生局及教育局等跨機關通力合作，抽驗聯勤副供中心、蛋品生產廠(場)以及學校團膳食材之生鮮蛋品，進行動物用藥殘留檢驗；同時查核北部、中部、南部賣場、超市及超商，盒裝雞蛋畜牧場名稱標示符合性。共計抽樣 54 件，檢驗結果有 2 件生鮮雞蛋檢出動物用藥不符合規定；賣場、超市及超商的盒裝雞蛋畜牧場名稱標示均確認屬實。

行政院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今(103)年 2-3 月針對 5 處聯勤副供站，6 都 17 家學校團膳業者、食材供應商，及全台 8 處蛋品生產廠(場)，共計抽樣 54 件蛋品，檢驗磺胺劑類 48 項、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7 項、氯黴素類 3 項、四環黴素類 7 項等共計 65 項動物用藥殘留；3 月上旬檢驗結果陸續出爐，其中有一件源自彰化縣俊宗牧場供應台中清泉崗副供站的洗選分級包裝鮮蛋，檢出乃卡巴精 0.02 ppm，其檢出蛋品約佔該副供站月進貨量 8% (每月進貨量總計約 6 萬顆，供貨廠商 3 家)；另有一件嘉義縣偉良畜牧場生產的茶葉蛋業務蛋，檢出氟甲磺氯黴素 0.0081 ppm，其檢出蛋品約佔該下游廠商月進貨量 0.48% (每月進貨量總計約 600 萬顆，供貨廠商 7 家)；不合格案件已請轄區主管機關派員訪查，並由農業單位於 3 月中旬派員訪查，並輔導正確用藥及遵守停藥期規定，複驗合格前管制產品上市；兩牧場目前均已複驗查合格，校團膳食材抽驗結果所有蛋品均合格。盒裝雞蛋畜牧場名稱標示符合性查核，稽查北部、中部、南部賣場、超市(家樂福、大潤發、愛買吉安、好市多、全聯福利中心、松青超市、頂好超市、美廉社、台灣楓康超市)及超商(OK 超商、統一超商、萊爾富、全家便利商店) 共計 37 家 267 件盒裝雞蛋，查核結果產品標示之畜牧場名稱均屬實。



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行政院食安聯合稽查取締小組將持續針對民生重要食品，陸續展開稽查取締行動，強化食品安全管理，以維護食品安全並捍衛消費者權益，並公布不合格產品資訊，依法進行後續處理，維護民眾食品安全。

新聞資料詢問：馮潤蘭主任
徐錦豐副主任

手機號碼：0975-620932
0988-392012

辦公室電話：02-27877800
02-27877801

